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總部教育局
Education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本局檔號 Our Ref. : EDB(CD)/ADM/55/1/89 (11)

電話 Telephone : 3509 8529

來函檔號 Your Ref. :

傳真 Fax Line : 3104 0425

香港特別行政區
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主席
林大輝議員 SBS, JP

林主席：

中學實驗室技術員編制方案

2015 年 12 月 31 日來信，就王國興議員和鄧家彪議員有關中學實驗室技術員編制方案的關注，本局現回覆如下：

- (一) 新高中學制在 2009 年開始實施，而中學實驗室技術員的人手亦由 2009/10 學年開始凍結，凍結期將於 2015/16 學年結束，故有需要提出新的計算方案。教育局在 2015 年 6 月中提出人手編制的初步建議方案，與不同持分者商討。
- (二) 建議中的實驗室技術員人手計算方法，一如既往，每校獲編配實驗室技術員的人手是按照其初中批核班級和高中科學分組的實際實驗節數(實際工作)計算。故此，學校的總實驗節數較多，實驗室技術員的工作量較多，計算所得的總數便較大，人手越多，亦不會限制每校只設 2 名實驗室技術員。若學校獲編配 3 個實驗室技術員職位，同時設有 4 個或以上實驗室，亦可開設一級實驗室技術員的職位，與過往處理相同。
- (三) 再者，本局在計算實驗室技術員人手時，亦建議額外增加實驗課節，讓實驗室技術員有更多的空間，支援學生進行與科學教育相關的活動。

- (四) 新方案除了更新科學科目的實驗課節外，亦同時提出實驗室技術員「工作描述」的修定建議，使「工作描述」能與時並進，更切合學校和實驗室技術員的實際情況和需要。
- (五) 經過十多次會議與不同持分者討論後，局方亦因應意見更新方案，並於 2015 年 12 月和 2016 年 1 月初的會議中，與中學校長／學校議會及有關的實驗室技術員工會達成初步共識，新人手編制方案預計於 2016/17 學年實施。

如有查詢，請致電3698 3456與科學教育組總課程發展主任謝婉貞女士聯絡。

教育局局長

(葉蔭榮



代行)

二零一六年一月十四日